

贵州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

风险持续评估报告

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，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查验贵州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《金融许可证》《营业执照》等证件资料，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定期财务报告，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，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财务公司基本情况

财务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3 日，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设立，合法持有《金融许可证》并持续有效经营的非银行金融机构。注册资本 10 亿元，由公司与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，其中：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.5 亿元，持股 55%；公司出资 4.5 亿元，持股 45%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20190067726228Q

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：L0176H252010001

法定代表人：方德亚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住 所：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 95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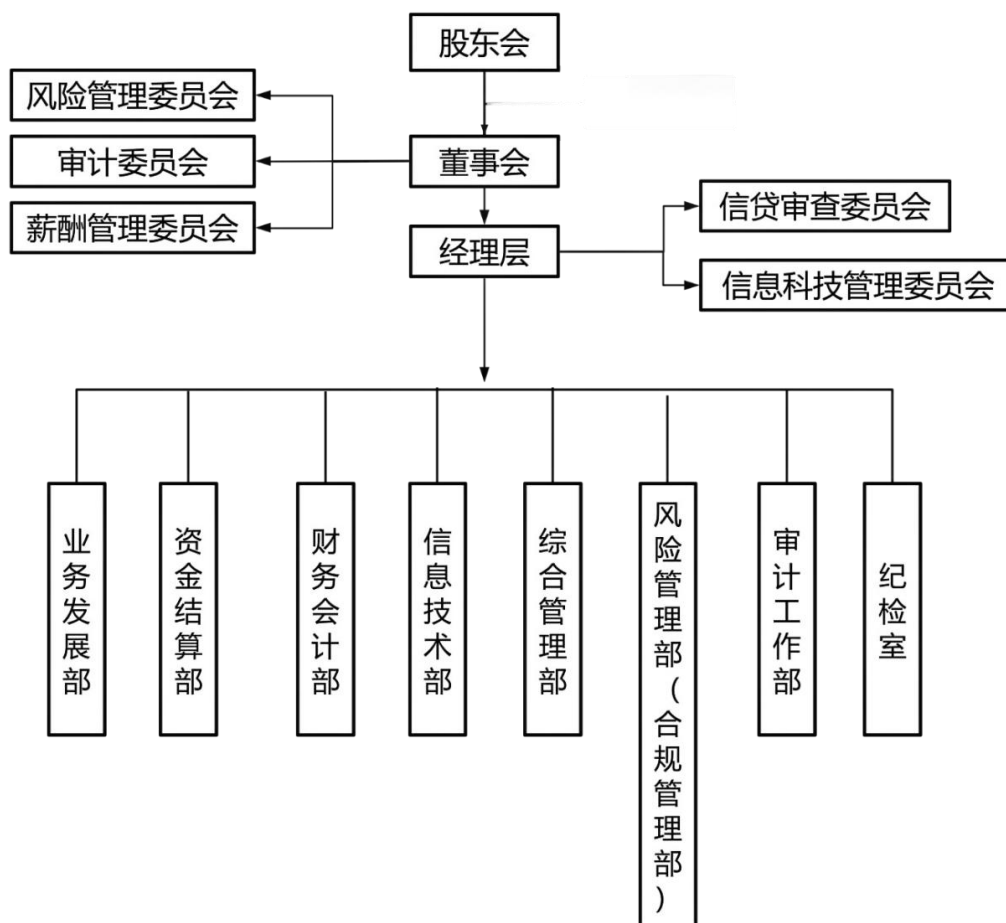
经营范围：吸收成员单位存款；办理成员单位贷款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；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、债券承销、非融资性保函、财务顾问、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；从事同业拆借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。

二、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控制环境

财务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、董事会，建立由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和专业部门组成的风险防控体系，并明确规定董事会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，风险防控机制健全。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，分别由具备相关专业知识的董事担任委员，对提升董事会在重大风险管理、内部审计监督及薪酬激励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财务公司按照决策系统、执行系统、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建立了分工合理、职责明确、互相制衡、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，法人治理结构健全，管理运作规范，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了必要的前提条件。财务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：



（二）风险的识别与评估

财务公司当前的组织架构完备，资源配置合理，能够切实履行风险管理职责，保障在有效防控风险的基础上开展经营活动，实现稳健运营。

财务公司目前制定有《全面风险管理办法》《信用风险管理办法》《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》《信息系统风险管理办法》《操作风险管理办法》《风险指标监测与预警管理办法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风险内控管理制度 46 项，各项制度有效执行，切实防范风险。其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，负责风险管理和监督工作，定期向董事会报告风险管理工作情况、年度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方案，2026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 次，审议事项 4 项。管理层下设独立的风险、合规管理部门，负责公司全面风险、合规管理工作，建立了业务部门、风险管理部（合规管理部）和审计工作部风险管理三道防线。财务公司制定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》和《授权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建立全面的授权体系，并根据工作实际进行修订，实施动态调整的差异化管理。

（三）控制活动

1. 资金业务控制

一是财务公司制定了资金、结算方面等管理制度 11 项，规范各项资金、结算业务开展；二是财务公司每日统计资金头寸，定期收集成员单位的资金收付计划和融资计划等各类资金流动信息，预测未来短期内的流动性缺口，以确定流动性适宜度，及时识别和防范流动性风险；三是财务公司审慎选择资金存放银行，严格管理存放同业操作程序，确保同业存放业务风险可控；四是完善流动性指标监测预警机制，定期对流动性指标进行

监测预警，合理安排贷款投放时间和期限；五是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，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及时补充资金来源，确保满足成员单位资金的对外支付需求；六是积极落实资金管理制度，持续推进司库建设，实现资金的集约、高效、安全管理。

2.信贷业务控制

一是不断完善信贷业务制度体系，截至 2026 年 6 月制定了 20 项信贷业务管理类制度规范，业务制度和流程完备；二是严格执行审贷分离，业务发展部负责授信业务的贷前调查和贷后管理，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业务发展部提交的授信资料进行审查、对信贷业务执行情况进行检查，信贷审查委员会对评级授信进行集体决策；三是充分发挥信贷审查委员会的作用，2026 年上半年信贷审查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7 次，审议事项 52 项，充分发挥集体决策作用，防范信用风险；四是在具体信贷业务操作过程中，遵循“真实、客观、公正”“先评级授信后用信”的原则；五是做好贷后监督检查工作，定期检查贷款使用情况及抵押物情况，搜集财务报表和数据，及时防范贷后风险；六是定期开展信用风险压力测试，量化评估在预设压力情景下，公司信用风险的潜在损失规模，识别公司信用风险管控中的脆弱点，梳理风险传导路径，为制定针对性风险应对策略、优化资本配置规划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依据。七是按季度进行资产风险分类，根据分类结果计提准备，有效控制信用风险。

3.信息系统控制

财务公司将推进信息化与数字化建设、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平稳高效运行、持续筑牢网络安全防护屏障作为信息科技工作核心目标，建成核心业

务系统、票据业务系统、反洗钱系统、监管统计工作数字化平台等一系列信息系统，通过数字化手段强化业务流程的刚性控制，实现业务操作标准化、风险管控系统化。2026 年，财务公司持续加大信息系统建设力度，在促进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提高的同时，不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控水平。一是持续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。财务公司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，实现网络安全管理、数据安全、业务连续性管理安全可控，夯实信息技术基础。二是持续加强数据治理建设。通过优化监管统计工作数字化平台功能，促使财务公司提升统计工作效率、数据处理与分析能力。三是持续优化核心系统、票据系统和银企直联功能。通过升级核心系统业务处理架构、迭代票据全流程操作模块、完善银企直联数据交互通道，促进内部业务流转步骤、票据业务流程优化，保障资金收付传输高效顺畅。

4.内审稽核控制

董事会对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内部审计重要制度和报告，审查年度审计工作计划，指导、考核和评价内部审计工作。2026 年上半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3 次，审查议案 9 项。审计工作部作为内审职能部门，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，按照 2026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开展工作，切实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效能。

（四）风险管理总体评价

总体上，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够持续完善风险管理、资金结算、信贷管理等内部控制关键制度，提升信息技术管理水平，截至目前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，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。各项

指标符合监管规定，未发生不良资产及不良贷款，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有效。

三、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（一）财务公司经营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5 年 6 月	2026 年 6 月
资产总额	372,604	478,418
所有者权益总额	112,380	114,492
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余额	258,277	362,783
营业总收入	5,364	5,043
净利润	2,624	2,286

备注：上述资产总额中不包含委托贷款。

（二）财务公司管理情况

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银行业监督管理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、条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范经营行为，加强内部管理。信贷业务和结算业务严格落实监管规定，密切关注业务风险，不断优化完善内部管理与操作流程，审慎开展相关业务。同时，财务公司为控制和防范法律风险，聘请了专业的律师事务所对日常工作内容进行法律审查，提供法律专业咨询服务。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财务公司的资金管理、信贷业务、信息系统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

（三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，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：

监管指标执行情况表

序号	项目	标准值	2026年6月30日实际值
1	资本充足率	$\geq 10.5\%$	27.97%
2	不良资产率	$\leq 4\%$	0
3	不良贷款率	$\leq 5\%$	0
4	贷款拨备率	$\geq 1.5\%$	4.39%
5	拨备覆盖率	$\geq 150\%$	$+\infty$
6	拆入资金比率	$\leq 100\%$	0
7	流动性比率	$\geq 25\%$	64.93%
8	贷款余额/（存款余额+实收资本）	$\leq 80\%$	55.04%
9	票据承兑余额/存放同业余额	$\leq 300\%$	18.36%
10	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/存款总额	$\leq 10\%$	0.76%
11	集团外负债总额/资本净额	$\leq 100\%$	0
12	票据承兑余额/资产总额	$\leq 15\%$	8.08%
13	（票据承兑余额+转贴现余额）/资本净额	$\leq 100\%$	55.95%
14	投资总额/资本净额	$\leq 70\%$	0
15	固定资产净额/资本净额	$\leq 20\%$	0.38%
16	流动性匹配率	$\geq 100\%$	232.17%

四、关联交易的范围和执行情况

（一）关联交易范围

为保证资金安全性，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，结合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，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，提供金融服务范围为：

（1）为公司开立存款账户，本着自愿的原则，根据公司的要求办理存款业务；

（2）向公司提供授信额度，用于办理贷款、票据承兑和贴现、非融资性保函等资金融通业务；

（3）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协助公司实现对所属单位的资金管理；

(4) 办理公司资金结算与收付;

(5) 办理公司票据承兑;

(6) 对公司办理委托贷款、债券承销、非融资性保函、财务顾问、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;

(7) 其他服务: 提供其他金融服务, 包括但不限于网上银行、委托贷款、商业汇票托管、资金集中结算等。

(二) 交易限额

(1) 向公司提供的贷款、票据承兑和贴现、非融资性保函等资金融通业务合计每日余额不高于 10 亿元。

(2) 为公司办理的委托贷款业务每日余额不高于 20 亿元。

(3) 财务公司吸收公司的存款每日余额不高于 8 亿元。

(三) 关联交易执行情况

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严格执行双方签署的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, 财务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企业贷款业务、票据承兑和贴现等资金融通业务余额为 2.87 亿元, 未超过 10 亿元; 公司及子企业通过财务公司办理委托贷款余额为 13.62 亿元, 未超过 20 亿元。公司及所属子企业在财务公司本外币存款余额 2.83 亿元, 未超过 8 亿元;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, 未发生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。

财务公司作为公司重要的长期合作伙伴, 可为公司提供财务管理及多元化金融服务, 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资金,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均严格遵循自愿、平等、诚信、公允的交易原则, 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 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, 不会对公司的持

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。

五、风险评估意见

公司认为：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和《营业执照》，建立了完善的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，并严格按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依法经营，各项监管指标符合该办法规定要求。根据公司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估，未发现其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，公司与其开展金融服务业务风险可控。